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公告编号 临 2024-02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9月23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4年9月27日形成有效决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讨论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刘晓蕾女士具备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相关经验（刘晓蕾女士的简历请见附件），董事会同意推荐刘晓蕾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将上述（一）项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将另行发出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及会议资料。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附件：

刘晓蕾女士简历

刘晓蕾，50岁，现任北京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部副主任，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系主任、金融学系及会计学系教授，同时兼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女士是博士，曾任香港科技大学副教授，并先后兼任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富达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2014年12月起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教授，2015年11月起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系主任，2022年5月起任北京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部副主任。2024年3月起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除简历披露外，刘晓蕾女士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晓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刘晓蕾女士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